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Netcom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報告全文，乃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第一季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本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2020年5月15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net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海濤

2020年5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海濤先生及趙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宋柯先生、吳波先生及余達志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netcom內。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報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netcom內。

摘要

-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收益約為3,260,000港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7,854,000港元），較2019年同期減少約82%。
-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約為10,298,000港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8,200,000港元）。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未經審核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0.22港仙（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約為0.18港仙）。

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19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2	3,260	17,854
銷售及服務成本		(2,658)	(5,079)
毛利		602	12,775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		(7,291)	2,038
行政費用		(2,921)	(3,828)
財務成本	3	(676)	(700)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286)	10,285
所得稅開支	4	(32)	(2,786)
本期間(虧損)/溢利	5	(10,318)	7,499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190)	1,505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1,190)	1,505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11,508)	9,004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附註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0,298)

8,200

非控股權益

(20)

(701)

(10,318)

7,499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514)

9,666

非控股權益

6

(662)

(11,508)

9,004

每股(虧損)/盈利

6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0.22)

0.18

隨附之附註為本季度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亦遵守GEM上市規則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其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已根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於2020年1月1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所報告之金額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仍未能指出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該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須涵括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收益

本期間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提供智慧零售解決方案	1,564	—
信貸介紹及服務費	13	14,761
公寓租賃	1,358	2,371
銷售智能穿戴設備	—	23
就彩票系統及彩票大廳提供管理、 市場推廣及營運服務	34	145
提供體育訓練服務	291	554
	3,260	17,854

3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	378	374
租賃負債之利息	298	326
	676	700

4 所得稅開支

於損益確認之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94)	(2,847)
遞延稅項	62	61
	<hr/>	<hr/>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開支總額	(32)	(2,786)

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由於兩個期間內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對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現行稅法，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於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

5 本期間（虧損）／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溢利乃經（計入）／扣除下列
各項後得出：

銀行利息收入	(494)	(5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130)
已收回質量保證金	(2)	(352)
質量保證金虧損／（收益）淨額	5,522	(4,373)
核數師酬金	240	250
僱員福利費用（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1,561	2,57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5	265
董事酬金	336	302
短期租賃開支	29	117
低價值租賃開支	-	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55	70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880	2,294
合約資產減值	2,480	2,750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10)	120

6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之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	(10,298)	8,200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之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671,035	4,671,035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假設根據本公司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授出之本公司潛在普通股未獲行使，原因為有關行使及兌換具有反攤薄影響。

7 儲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份溢價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注資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贖回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換取債券 權益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認股權證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外幣匯兌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小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之結餘	3,443,597	9,777	1	3,935	-	245	113,725	(49)	(5,543,370)	22,861	(881)	26,980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10,298)	(10,298)	(20)	(10,318)
本期間其他全面 (開支)/收入	-	-	-	-	-	-	(1,216)	-	-	(1,216)	26	(1,190)
本期間全面 (開支)/收入總額	-	-	-	-	-	-	(1,216)	-	(10,298)	(11,514)	6	(11,508)
發行未上市認股權證， 扣除開支	-	-	-	-	666	-	-	-	-	666	-	666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	-	-	-	-	-	-	-	-	-	547	547
於2020年3月31日之結餘	3,443,597	9,777	1	3,935	666	245	112,509	(49)	(5,553,668)	17,013	(328)	16,685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份溢價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注資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贖回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換取債券 權益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外幣匯兌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小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之結餘(原呈列)	3,443,597	9,777	1	3,935	235	115,387	(49)	(5,537,432)	35,451	2,861	38,31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	-	-	-	-	53	-	(1,439)	(1,386)	(1,175)	(2,561)
於2019年1月1日之結餘(經重列)	3,443,597	9,777	1	3,935	235	115,440	(49)	(5,538,871)	34,065	1,686	35,751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8,200	8,200	(701)	7,499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	-	-	-	-	1,466	-	-	1,466	39	1,505
本期間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1,466	-	8,200	9,666	(662)	9,004
於2019年3月31日之結餘	3,443,597	9,777	1	3,935	235	116,906	(49)	(5,530,671)	43,731	1,024	44,755

8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智慧零售業務

杭州眾拓網通科技有限公司（「眾拓網通」，本公司擁有51%的附屬公司）於2020年2月成立，其主營業務為線上線下連鎖企業及小微商戶提供聚合支付業務處理系統、會員精準行銷系統以及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開發等服務。由於此行業對技術研發及運營建設的要求較高，目前國內運用類似商業模式之競爭對手不多。眾拓網通以其先發優勢，緊緊把握客戶的核心需求。除了為客戶開發ERP系統獲得定額收入，眾拓網通還將根據其客戶的業務銷售額持續獲得支付收入和會員營銷收入。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智慧零售業務運營了約一個月，並錄得收益約1,564,000港元。

金融科技服務業務

隨著中國政府於2019年末出台一系列監管文件及指導意見（包括於2019年11月27日出台的《關於網絡借貸信息中介機構轉型為小額貸款公司試點的指導意見》等），本集團之金融科技服務業務受到嚴重影響，壞賬水平大幅上升。經綜合評估風險，本集團繼續縮減其信貸撮合規模，並停止P2P資金的新增撮合。就此，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金融科技服務業務累計促成借款交易金額約人民幣193,000元，並錄得收益約13,000港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4,761,000港元）。



公寓租賃業務

受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影響，本集團的公寓租賃業務於2020年第一季度陷入巨大的經營困難。這段期間大量租客離開武漢並拒絕繳交房租。同時，受限於武漢市疫情防控指揮部的管控限制措施，公寓租賃業務經過了長時間的停頓，空置率居高不下，並直至2020年4月初才開始復工，令此業務持續錄得虧損。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之公寓租賃業務累計獲取227套公寓（共772間房間）的代理權利，並成功促成其中260間房間的租賃。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公寓租賃業務錄得收益約1,358,000港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371,000港元）。由於預計此業務短時間內不可能恢復，其業務前景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其業績，並會考慮終止或縮減此業務。

彩票業務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已在中國山東省各市內申報鋪設網點1,629個，已獲批准網點1,011個。於2020年三月末，實際運營中的網點數量為436個。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彩票業務錄得收益約34,000港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45,000港元）。由於持續錄得經營虧損，本集團正密切關注彩票業務的業績，並正縮減此業務。

體育訓練業務

本集團於香港經營許素虹乒乓球訓練中心，為不同年齡及水平的學生提供乒乓球訓練服務。於2020年年初爆發的COVID-19對本集團的體育訓練業務於本季度營運及收益產生直接影響。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體育訓練業務所得收益為約291,000港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554,000港元）。

財務回顧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收益約3,260,000港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7,854,000港元），較2019年同期減少約82%。本集團的收益來自(i)智慧零售業務；(ii)金融科技服務業務；(iii)公寓租賃業務；(iv)彩票業務；及(v)體育訓練業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約為10,298,000港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8,200,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錄得虧損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的金融科技服務業務錄得虧損。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主要包括可換股債券及本集團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可換股債券乃零息並將於2020年8月26日到期。於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4,671,035,048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2019年3月31日：4,671,035,048股股份）。

展望

中國的COVID-19疫情在2020年三月起續漸受到控制，武漢市如今亦已解除封閉。然而，這次疫情對本集團的影響卻是極為深遠，位於武漢的公寓租賃業務更是首當其衝。金融科技服務業務方面，在中國政府對網絡借貸行業的嚴密監管下，本集團將持續把信貸撮合規模減至最低。

本集團預計其未來的業務增長將集中於本季度新設立之智慧零售業務。同時，本集團亦不排除會縮減或終止持續錄得虧損的業務，以集中其資源投放於有盈利的業務上。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入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孫海濤先生 （「孫先生」）	1,834,963,213 ⁽¹⁾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39.28%

附註：

- (1) 51RENPIN.COM INC.由上海悟牛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悟牛」）全資擁有，上海悟牛則由杭州恩牛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杭州恩牛」）全資擁有。此外，杭州振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振牛」）（由51信用卡（中國）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該公司由51信用卡有限公司（「51信用卡」）（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051）全資擁有及由孫先生最終控制）（其詳情載於下文「於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與杭州恩牛已訂立合約安排，故杭州振牛能控制杭州恩牛。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先生被視為擁有51RENPIN.COM INC.所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於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孫先生	51信用卡	酌情信託創立人，可影響 受託人行使其酌情權之 方式 ⁽¹⁾	120,076,000	10.08%
		其他 ⁽¹⁾	50,355,000	4.23%
		其他 ⁽¹⁾	245,140,736	20.57%
			415,571,736	34.87%

附註：

- (1) Rising Sun Limited (其全資股東為Wukong Ltd. (由孫先生創立的酌情信託Wukong Trust實益擁有)) (i)實益持有51信用卡之120,076,000股股份；(ii)擔任普通合夥人並控制51 Xinhu L.P.，而51 Xinhu L.P.持有51信用卡之50,355,000股股份；及(iii)透過不同投票委託持有51信用卡之245,140,736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3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入所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交易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3月31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或實體（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登記入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⁴⁾	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51信用卡 ⁽¹⁾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834,963,213 (L)	39.28%
51信用卡(中國)有限公司 ⁽¹⁾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834,963,213 (L)	39.28%
杭州振牛 ⁽¹⁾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834,963,213 (L)	39.28%
杭州恩牛 ⁽¹⁾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834,963,213 (L)	39.28%
上海悟牛 ⁽¹⁾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834,963,213 (L)	39.28%
51RENPIN.COM INC. ⁽¹⁾	實益擁有人	1,834,963,213 (L)	39.28%
王永華先生(「王先生」) ⁽²⁾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2,199,963,213 (L)	47.10%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⁴⁾	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²⁾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2,199,963,213 (L)	47.10%
天圖諮詢有限公司 ⁽²⁾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834,963,213 (L)	39.28%
天圖投資有限公司 ⁽²⁾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1,834,963,213 (L)	39.28%
天圖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365,000,000 (L)	7.81%
葉存世先生(「葉先生」) ⁽³⁾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700,655,257 (L)	15.00%
雲碼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700,655,257 (L)	15.00%



附註：

- (1) 與上文「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內所披露之權益相同。
- (2) 天圖投資有限公司由天圖諮詢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天圖諮詢有限公司則由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王先生擁有其約59.80%股權）全資擁有。王先生被視為持有合共2,199,963,213股股份的權益，其中1,834,963,213股股份由51RENPIN.COM INC.所持有並抵押予天圖投資有限公司，365,000,000股股份則由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之公司天圖投資國際有限公司持有。
- (3) 根據日期為2019年11月22日之合營協議，本公司已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01港元向雲碼有限公司（一家由葉先生控制62.40%的公司）發行700,655,257份非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作為表現獎勵。認股權證所附帶之認購權獲行使後，700,655,257股股份將予配發及發行。
- (4) (L)－好倉，(S)－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2020年3月31日，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登記入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提高本集團的透明度及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權益。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情況除外：


主席與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加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目前，董事會主席一職由孫先生擔任。孫先生多年來致力於互聯網業務發展及金融科技。董事會相信，憑藉孫先生於移動互聯網及金融科技的豐富實踐經驗，孫先生可為本公司帶來強而貫徹之領導，以及實際高效地策劃及執行商業決定及策略，並確保為股東帶來利益。

儘管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尚未獲委任，本公司之整體管理工作由孫先生及趙軻先生負責，彼等各自之專業領域有助提升本集團之整體發展及業務策略。

本公司仍在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本公司行政總裁之空缺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其條款不比交易必守標準列載董事於買賣其所屬發行人的證券時用以衡量其本身操守的所守標準寬鬆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必守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並不知悉於回顧期間任何董事有違反交易必守標準之規定及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認為有關財務報表乃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要求，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間，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業務導致或可能導致重大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海濤

2020年5月7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海濤先生及趙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宋柯先生、吳波先生及余達志先生。